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OUNDER HOLDINGS LIMITED 方正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18)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

中期業績

方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連同二零一八年同期之比較數字。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惟已經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3	423,692	437,752
銷售成本		<u>(218,012)</u>	<u>(237,094)</u>
毛利		205,680	200,658
其他收入及盈利	4	41,296	36,941
銷售及分銷費用		(104,440)	(122,497)
行政費用		(37,250)	(34,084)
其他費用，淨額		(99,337)	(85,098)
財務費用	5	(4,470)	(4,006)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u>(51)</u>	<u>127</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6	1,428	(7,959)
所得稅	7	<u>1,962</u>	<u>(255)</u>
期內溢利／(虧損)		<u>3,390</u>	<u>(8,214)</u>
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3,390	(8,212)
非控制股權		<u>-</u>	<u>(2)</u>
		<u>3,390</u>	<u>(8,214)</u>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虧損)			
— 基本及攤薄	8	<u>0.28 港仙</u>	<u>(0.7) 港仙</u>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溢利／(虧損)	3,390	(8,214)
其他全面虧損		
其後期間將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虧損：		
分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虧損	(25)	(403)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1,057)	(903)
其後期間將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虧損淨額	(1,082)	(1,306)
其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虧損：		
土地及樓宇之重估盈餘之稅務影響	-	(2,45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之虧損淨額	(2,839)	(8,238)
其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虧損淨額	(2,839)	(10,694)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3,921)	(12,000)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531)	(20,214)
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531)	(20,211)
非控制股權	-	(3)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531)	(20,21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29,755	337,289
投資物業		147,217	147,223
使用權資產		2,669	–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468	2,54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本投資		3,810	6,709
遞延稅項資產		7,286	4,569
已抵押存款		4,085	4,804
非流動資產總值		<u>497,290</u>	<u>503,138</u>
流動資產			
存貨		80,492	93,569
合約資產		43,419	45,00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9	139,595	139,700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491,587	472,59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620	803
已抵押存款		8,687	8,073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488,510	548,222
可收回稅項		1,186	–
流動資產總值		<u>1,254,096</u>	<u>1,307,961</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0	44,611	69,987
合約負債		106,503	86,37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162,038	246,13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90,080	160,914
應付稅項		5,596	3,982
流動負債總值		<u>508,828</u>	<u>567,389</u>
流動資產淨值		<u>745,268</u>	<u>740,572</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242,558</u>	<u>1,243,710</u>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344	–
遞延稅項負債	57,044	58,009
	<u>57,388</u>	<u>58,009</u>
非流動負債總值	57,388	58,009
	<u>57,388</u>	<u>58,009</u>
資產淨值	1,185,170	1,185,701
	<u>1,185,170</u>	<u>1,185,701</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權益		
已發行股本	119,975	119,975
儲備	1,065,195	1,065,726
	<u>1,185,170</u>	<u>1,185,701</u>
	<u>1,185,170</u>	<u>1,185,701</u>
權益總額	1,185,170	1,185,701
	<u>1,185,170</u>	<u>1,185,701</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之所有資料及披露，且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而該等年度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

2. 會計政策之變動及披露

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惟採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之預付款項特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長期權益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

除下文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的詮釋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與本集團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之編製無關。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a)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合法形式之交易之內容。該準則載有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之原則，並要求承擔人將所有租賃按單一的資產負債表內模式入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之出租人會計處理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大致相同。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相似的原則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並無任何財務影響。

本集團已應用經修訂追溯方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首次應用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根據此方法，該準則已獲追溯應用，並已就首次採納的累計影響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利期初結餘作出調整，而二零一八年的比較資料並無重列且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呈報。

租賃之新定義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倘合約附有以代價作為交換在某段時期內使用已識別資產之控制權，則該合約屬於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客戶有權從使用已識別資產獲得絕大部份經濟利益以及有權指示使用已識別資產，則擁有控制權。本集團選擇應用過渡性可行權宜方法以允許該準則僅適用於首次應用日期前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識別為租賃之合約。並無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識別為合約者則並無重新評估。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之租賃定義僅適用於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更改之合約。

於包含租賃部份之合約開始或獲重新評估時，本集團根據其標準獨立價格將合約之代價分配予各租賃及非租賃部份。本集團已採納作為承租人可使用的可行權宜方法，不區分非租賃部份，並將租賃及相關非租賃部份(如物業租賃之物業管理服務)入賬列為單一租賃部份。

作為承租人 – 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性質

本集團已就物業訂立租賃合約。作為承租人，本集團先前根據對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回報及風險是否已轉讓予本集團之評估，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就所有租賃應用單一的方法確認及計量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就低價值資產租賃(按個別租賃基準選擇)及短期租賃(按相關資產類別選擇)兩類租賃選擇豁免。本集團已選擇不就在開始日期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之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取而代之，本集團會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付款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過渡之影響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之現值(以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增量借貸利率貼現)確認，並計入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使用權資產按租賃負債的金額計量，並以任何與緊接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前在財務狀況表確認的租賃有關的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的金額予以調整。所有該等資產均於當日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作減值評估。本集團選擇在財務狀況表內獨立呈列使用權資產。

對於先前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及按公平值計量之租賃土地及樓宇(持有作賺取租金收入及/或作資本增值者)，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繼續將其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並繼續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按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已選擇使用以下可行權宜方法：

- 對於租期自首次應用日期起12個月內終止之租賃應用短期租賃豁免
- 倘合約包含延長/終止租賃之選擇權，則於事後釐定租賃期限。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如下：

	增加/ (減少)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	
使用權資產增加	3,67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少	(335)
	<hr/>
資產總值增加	3,344
	<hr/> <hr/>
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增加	3,344
	<hr/>
負債總值增加	3,344
	<hr/> <hr/>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租賃負債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租賃承擔之對賬如下：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租賃承擔	24,065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加權平均增量借貸利率	5.46%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貼現經營租賃承擔	20,930
減：短期租賃及剩餘租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或之前完結之租賃之相關承擔	17,586
	<hr/>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租賃負債	3,344
	<hr/> <hr/>

新會計政策之概要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披露的租賃會計政策，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將替換為以下新會計政策：

使用權資產

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當使用權資產與作為存貨持有的租賃土地的權益相關時，彼等其後根據本集團的「存貨」政策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計量。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款額、初步已產生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租賃優惠。除非本集團合理確定於租期結束時取得租賃資產所有權，否則已確認使用權資產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折舊。當使用權資產符合投資物業的定義時，則計入投資物業中。相應的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其後根據本集團的「投資物業」政策按公平值計量。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按租賃期內將作出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租賃負債。租賃付款包括定額付款(包括實質定額付款)減任何租賃優惠應收款項、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以及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支付的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在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時，有關終止租賃所支付的罰款。並非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在出現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情況的期間確認為開支。

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倘未能確定租賃內含利率，則本集團應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貸利率計算。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的增幅反映利息的增長，並隨著所作出的租賃付款而減少。此外，倘租賃出現修改、由指數或利率變動引起的未來租賃付款變動、實質定額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變動，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釐定有重續選擇權合約的租期時所用重大判斷

本集團將租期釐定為不可撤銷租賃期限。

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及損益表確認之金額

本集團計入「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賬面值以及期內變動如下：

	使用權資產 物業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3,679	3,344
折舊支出	(1,023)	-
利息費用	-	77
付款	-	(1,041)
匯兌調整	13	(4)
	<hr/>	<hr/>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u>2,669</u>	<u>2,376</u>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自短期租賃確認租賃費用約9,768,000港元。

- (b) 倘稅項處理涉及影響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不確定性(通常指「不確定之稅務狀況」)，則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會處理所得稅(即期及遞延)之會計處理。該詮釋並不適用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範圍以外之稅項或徵稅，尤其亦不包括與不確定稅項處理相關之權益及罰款有關之規定。該詮釋具體處理下列各項：(i)實體是否分別考慮不確定稅項處理；(ii)實體對稅務機關之稅項處理審查作出之假設；(iii)實體如何釐定應課稅溢利或稅項虧損、稅基、未動用稅項虧損、未動用稅收抵免及稅率；及(iv)實體如何考慮事實及情況變動。該詮釋並無對本集團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3. 收益及業務分部資料

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客戶合約收益		
軟件開發、系統集成及信息產品分銷	421,547	435,207
其他來源之收益		
租金收入總額	2,145	2,545
	<u>423,692</u>	<u>437,752</u>

客戶合約收益之分拆收益資料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貨品或服務類型	
銷售信息產品及軟件	350,307
銷售軟件開發服務及系統集成服務	<u>71,240</u>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u>421,547</u>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421,512
其他	<u>35</u>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u>421,547</u>
收益確認之時間	
於特定時間轉讓之貨品	350,307
於一段時間轉讓之服務	<u>71,240</u>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u>421,547</u>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貨品或服務類型

銷售信息產品及軟件	350,146
銷售軟件開發服務及系統集成服務	85,061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435,207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435,172
其他	35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435,207

收益確認之時間

於特定時間轉讓之貨品	350,146
於一段時間轉讓之服務	85,061

客戶合約收益總額 435,207

鑒於本公司首席營運決策人認為本集團的業務作為單一分部(即軟件開發、系統集成及信息產品分銷)營運及管理，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料。

4. 其他收入及盈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

銀行利息收入	3,558	2,357
其他利息收入	13,726	10,516
政府補助	20,533	22,19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587	25
匯兌差額，淨額	-	269
其他	2,892	1,575
	<u>41,296</u>	<u>36,941</u>

5.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	------------------------

銀行及其他貸款利息	<u>4,470</u>	<u>4,006</u>
-----------	--------------	--------------

6.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出售存貨成本	181,597	191,19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109	8,364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23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減值撥回)*	6,970	(171)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44	2,121
合約資產減值*	4,234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股本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183	733
陳舊存貨撥備	3,201	5,488
研究及開發成本：		
本期間開支*	84,810	79,961

* 此等項目已計入簡明綜合損益表「其他費用，淨額」項內。

7. 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當期－香港		
期內稅項	-	847
當期－中國內地		
期內稅項	3,871	1,053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2,141)	1,669
遞延	(3,692)	(3,314)
期內稅項總額	(1,962)	255

期內，由於並無在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提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指就於中國內地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所徵收之稅項。除一間中國附屬公司享有10%之優惠稅率及一間中國附屬公司享有15%之優惠稅率外，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一般須繳納稅率為25%之中國企業所得稅。

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現行之稅率計算。

8.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期內未經審核溢利／(虧損)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約1,199,747,000股(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199,747,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具潛在攤薄效應之已發行普通股。

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主要給予客戶信貸期，惟新客戶一般須預先付款。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按照有關合約條款結算。每名客戶均訂有最高信貸額。本集團致力對尚未收取之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高級管理人員亦會定期檢討逾期款項。鑒於以上所述及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與為數眾多之不同客戶有關，因此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採用其他信貸提升措施。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為免息。

於報告期間末，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之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6個月內	93,531	111,440
7至12個月	26,082	10,476
13至24個月	9,052	7,492
超過24個月	10,930	10,292
	<u>139,595</u>	<u>139,700</u>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包括應收本公司主要股東北大方正集團有限公司(「北大方正」)之附屬公司款項約14,71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304,000港元)，該等款項須按給予本集團主要客戶之類似信貸條款償還。

1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間末，按發票日期之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6個月內	26,111	28,297
7至12個月	10,081	2,894
13至24個月	1,478	9,855
超過24個月	6,941	28,941
	<u>44,611</u>	<u>69,987</u>

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包括應付北大方正附屬公司款項約1,21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10,000港元)，該等款項須按關連公司給予其主要客戶之類似信貸條款償還。

貿易應付款項為免息，一般於15至90天期限內結算。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整體表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溢利約3,4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8,200,000港元)。由於印刷業務之銷售減少，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之營業額輕微減少3.2%至約423,7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37,800,000港元)。本中期期間之毛利增加2.5%至約205,7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0,700,000港元)。由於具有較高毛利率之軟件及技術服務銷售比重增加，導致毛利率由上個中期期間之45.8%增加至本中期期間之48.5%。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本中期期間經營業績向好，主要歸因於下列各項之淨影響：

- a. 毛利增加2.5%至約205,7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0,700,000港元)；
- b. 由於銀行及其他利息收入增加，導致其他收入及盈利上升11.8%至約41,3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6,900,000港元)；及
- c. 由於經營開支受嚴格控制，導致總銷售及分銷費用、行政費用及其他費用淨額輕微減少0.3%至約241,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41,7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0.28港仙(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0.7港仙)。

業務回顧及前景

字庫業務

在國家大力推動文化創意產業的大背景下，字庫作為中華文化的載體被更加廣泛地認同，字體的價值被越來越多的企業和公眾認可。同時，國內版權保護環境逐步向好，行業競爭加劇，新的字體設計廠商和個人字體設計師紛紛湧入字庫市場。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知識產權熱點事件不斷，「字體熱」在設計行業進一步升溫，字體的價值被更多企業和公眾認可。

- (1) 字庫版權層面：積極通過法律途徑維護字庫知識產權，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北京北大方正電子有限公司（「方正電子」）舉辦了「方正字庫海報設計邀請展」、「東京TDC選作展及字體設計論壇」等活動，普及字體設計知識，吸引廣大青年字體設計師和設計愛好者，傳遞字體價值。
- (2) 營銷服務層面：加強正面推廣，建立與設計公司、廣告公司的協作，推出「心動字體」，持續打造從方正字庫官網、「字加」移動APP，到「字加」電腦客戶端三位一體的全方位服務體系。方正人口信息字庫解決方案拓展順利，在銀行、社保、稅務及教育等行業獲多家客戶採用，協助彼等解決人名、地名生僻字問題。
- (3) 字體設計層面：方正電子持續推出新字體，Monotype、TypeTogether、Production Type等字體設計合作廠商的字庫在方正字庫官網和「字加」客戶端全部上線，為客戶提供字體豐富、支持全球95%以上語言的完整字體解決方案。為Vivo等客戶開發的定制字體已經交付用戶使用。正在承擔中華優秀傳統文化傳承發展工程支持項目「中華精品字庫工程」，首批15款歷代書法名家字庫，將在國慶70周年前發佈。

印刷業務

印刷行業進入深度調整期，整個行業產能過剩，但數字化、智能化和綠色化方面的熱點不斷。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北京方正印捷數碼技術有限公司（「方正印捷」）深刻洞察行業的發展趨勢，持續投入研發噴墨印刷技術和智能生產軟件系統，通過可變數據V架構賦碼設備推出，鞏固了可變賦碼的市場地位；通過支持國產化操作系統和改造雙色機提升了拓展政府文印市場的數字印刷的能力，通過人教電子膠片系統推動CTP的銷售，通過加強廠商合作，保障流水型業務穩定開展，在市場競爭激列的情況下，方正印捷仍保持業務的持續穩定。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方正POD項目於新市場取得突破，大型噴墨輪轉設備實現了13條生產線的新簽，再創新高。後臺研發、生產、實施、服務體系不斷完善，隊伍快速擴張。與之配套的《方正雲舒》軟件，在高教社等重要出版社實施部署。

鴻雁POD聯盟二零一九年年會順利舉辦，並在年會上實現了廣州大洋等客戶的POD項目簽約，在行業內的影響力持續擴大。

媒體業務

傳統媒體市場持續下滑，尤其報業廣告收入持續下降，導致市場需求趨勢不明確。同時宏觀政策推動媒體和出版業務帶來新的市場機會。今年一月，黨中央對加快傳統媒體和新興媒體的深度融合做出了進一步的戰略部署，提出推進媒體融合向縱深發展，打造「四全」媒體（全程媒體、全息媒體、全員媒體、全效媒體），構建全媒體傳播格局。各地主流媒體落實中央關於媒體融合向縱深發展的戰略部署，加快利用移動互聯網、雲計算、大數據、人工智能等新技術，推進媒體融合「從相加到相融」的全面融合，「從融媒體到智媒」。同時各省區縣融

媒體中心建設在有序推進，帶來覆蓋區縣融媒體中心省級平台建設和部分區縣融媒體中心自建平台的需求機會。出版業融合發展進入新的階段，出版業將再造適應融合出版的生產流程，重構基於融合出版流程的組織模式，有效利用各種生產要素、媒介資源，出版融合將進入加速期。

在此背景下，從產品、市場、業務模式等不斷創新。

從產品層面，方正電子在去年「方正超融合媒體解決方案1.0」基礎上推出「方正超融合解決方案2.0」，充分運用移動互聯網、雲計算、大數據、人工智能等新技術，助力媒體構建融媒體平台。「方正超融合解決方案2.0」不僅實現媒體業務融合、管理融合、用戶融合、數據融合，還堅持移動優先戰略，實現移動新媒體平台優化以及核心業務移動化，同時還利用大數據、人工智能技術賦能媒體融合。同時今年推出「方正媒體雲解決方案」，助力媒體區域媒體雲平台建設，覆蓋區縣融媒體中心以及政務新媒體、企業新媒體，構建媒體融合新生態。面向出版業務，方正電子加大數字協同編纂系統研發，包括重點研發智能審校、自動化排版等相關技術和產品，面向出版業自動化排版雲服務平台上線，同時繼續加大知識服務相關技術和產品研發，推出「方正飛翔H5(數字版)」，以及將方正飛翔雲服務平台進行升級。

從市場層面，在鞏固中央、省級報業、地市報、行業報存量市場外，加大區縣融媒體中心、企業新聞中心、廣電、政務新媒體等增量市場的拓展，並積極拓展海外媒體市場。今年在區縣融媒體市場簽下甘肅省省級媒體雲平台—甘肅日報「新甘肅雲」、簽下杭州日報「杭州雲」市級媒體雲平台等；企業新聞中心市場簽訂遼河油田等新聞中心市場；廣電市場與浙江廣電「藍雲」平台建立合作、與江蘇廣電「荔枝雲」平台建立合作、與河南大象融媒建立合作。

從業務模式上，積極推動從軟件解決方案向SaaS服務轉型、數據服務轉型。其中，新空雲泛媒體SaaS雲服務平台和媒體大數據SaaS雲服務平台現已涵蓋150家媒體客戶，此外，亦推出智翔多媒體內容監測雲服務平台。

前景

為刺激業務增長，本集團管理層將密切監察中國經濟及其資訊科技市場之變動。本集團將繼續開發創新解決方案及為客戶提供更具成本效益之產品及解決方案，以滿足客戶需求，從而提升其競爭力。此外，本集團將密切關注各項業務分部之表現，以達致有效控制成本及盡量提高股東價值。

僱員

本集團根據表現及功績制訂其人力資源政策及程序。本集團確保其僱員之薪酬水平具競爭力，且在本集團薪酬及花紅制度之整體架構下按僱員表現支付獎金。除退休福利計劃及醫療保險外，本集團亦為其僱員提供在職培訓。本集團設有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對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之本集團合資格董事及僱員提供激勵及獎勵。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概無向其合資格董事及僱員授出任何購股權。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僱員數目約為1,242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46人)。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承擔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資源以及其於香港及中國之主要往來銀行提供之銀行信貸撥付其營運所需。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約為190,4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0,900,000港元)，其中150,4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0,900,000港元)按固定息率計息及40,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000,000港元)按浮動息率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以港元(「港元」)、人民幣(「人民幣」)及美元(「美元」)計值，其中，190,1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0,900,000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以及3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須於兩至五年內償還。本集團之銀行信貸由本公司、北大方正集團有限公司(「北大方正」)(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及北大方正集團財務有限公司(北大方正之附屬公司)提供之企業擔保、由本集團之若干土地及樓宇、投資物業及銀行存款作為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錄得資產總值1,751,400,000港元，有關資產以負債566,200,000港元及權益1,185,200,000港元撥資。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每股資產淨值為0.99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99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為501,3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61,100,000港元)。經扣除銀行借貸總額190,4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0,900,000港元)後，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錄得現金及銀行結餘淨額310,900,000港元，而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錄得400,200,000港元。本集團之借貸主要包括短期銀行貸款及信託收據貸款，受季節性影響甚微。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根據借貸總額佔股東權益總額之百分比計算)為0.16(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14)，而本集團之營運資金比率則為2.46(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1)。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開支承擔。

財務政策

本集團實行穩健之財務政策，嚴格控制其現金及風險管理。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持有。現金盈餘一般存作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之短期存款。

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經營業務。香港業務方面，大部份交易以港元及美元計值。由於美元兌港元之匯率相對穩定，故相關匯兌風險被視為極低。中國內地業務方面，大部份交易以人民幣計值。人民幣兌換外幣受中國政府頒佈之外匯管制規則及規例規限。本集團面臨之匯率波動風險甚微。概無使用任何財務工具作對沖用途。因此，本集團將密切監察人民幣於近期之匯兌風險。

合約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主要軟件開發及系統集成業務合約約為381,6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9,400,000港元)，預期均將於一年時間內完成。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投資物業約值79,000,000港元及銀行存款約值12,800,000港元已抵押予銀行，作為獲授銀行信貸之抵押。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具體未來計劃。然而，本集團一直尋求軟件開發及系統集成業務之新投資機會，以擴闊本集團之收益及溢利基礎，及長遠而言提高股東價值。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標準操守準則，其條款不較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載列之規定準則寬鬆。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於中期報告涵蓋之會計期間內已遵守有關董事之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公司之二零一九年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之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會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irasia.com/listco/hk/founder)。

承董事會命
方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旋龍

香港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張旋龍先生(主席)、邵行先生(總裁)、肖建國教授、左進女士、胡濱先生及廖航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發中先生、王林潔儀女士及陳仲裁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